



北京理工大学  
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

# 实验室安全培训记录簿

实验室名称: \_\_\_\_\_

负责人: \_\_\_\_\_

联系电话: \_\_\_\_\_

# 实验室安全培训工作要求

一、实验室安全培训应做好培训记录，培训记录包括培训内容、人员签到或成绩单、培训现场照片等。

二、实验室安全培训在条件允许或有必要时，可聘请校外专家。

三、实验室安全培训主要内容

1、校级、院级培训未提及但本实验室涉及的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标准、制度等；

2、本实验室涉及的危险点[包括：危险化学品（含瓶装气体）、特种设备、射线装置、化学废弃物等]的操作规程及应急处置方案；

3、本实验室计量器具、监测设备等的安全使用；

4、校级、院级培训未提及但本实验室涉及的个体防护用品正确选用及佩戴；

5、其他必要的安全知识。

四、根据《北京理工大学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管理办法》，对各类各级实验室实施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：

## （一）高风险实验室

高风险实验室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操作人员（含教师和学生）等应经学校、学院安全培训，必要时还应经国家有资质单位培训并持证上岗，同时高风险实验室应至少每季度开展一次实验室级安全培训。

## （二）中风险实验室

中风险实验室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操作人员（含教师和学生）等应经学校、学院安全培训，必要时还应经国家有资质单位培训并持证上岗，同时中风险实验室应至少每学期开展一次实验室级安全培训。

## （三）低风险实验室

低风险实验室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操作人员（含教师和学生）等应经学校、学院安全培训，同时低风险实验室应至少每年开展一次实验室级安全培训。